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股东的基本情况

截至减持计划披露之日（2020年5月7日），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：（1）温州东楷富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东楷富文”）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,629,33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05%；（2）上海创丰昕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创丰昕舟”）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,164,03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69%；（3）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创丰昕文”）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,638,32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28%；（4）上海创丰昕汇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创丰昕汇”）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26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9%。

上述股东构成一致行动关系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,058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51%。上述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截至 2020 年 8 月 27 日，东楷富文、创丰昕舟、创丰昕文、创丰昕汇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 1,223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5%，已严格按照减持计划完成股份减持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东楷富文、创丰昕舟、创丰昕文、创丰昕汇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7,058,500	5.51%	IPO 前取得：7,058,5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东楷富文	2,629,338	2.05%	同一实控人控制下的企业
	创丰昕舟	2,164,033	1.69%	同一实控人控制下的企业
	创丰昕文	1,638,329	1.28%	同一实控人控制下的企业
	创丰昕汇	626,800	0.49%	同一实控人控制下的企业
	合计	7,058,500	5.51%	—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东楷富文、创丰 昕舟、创丰昕文、 创丰昕汇	1,223,000	0.95%	2019/5/29～ 2020/8/27	集中竞 价交易	24.68— 36.00	35,868,735.67	未完成： 57,714 股	5,835,500	4.56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 是 ☐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 未实施 ☒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☐ 未达到 ☒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 是 ☒ 否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/8/29